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的专项核查报告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浏阳河”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规定，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 核查范围、方法

（一）核查范围

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涉及 1 次股票发行，即 2022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

（二）核查方法

财信证券采用了以下核查手段，以合理怀疑的态度执行了各项现场核查程序，以获取充分、恰当的资料和证据：

1. 查阅公司股票发行申请备案文件、公告文件等资料；
2. 查阅、复制与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会计凭证、银

行对账单等业务资料；

3.访谈公司相关人员；

4.财信证券认为必要的其他合法手段。

二、 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22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的议案；2022 年 4 月 22 日，公司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反馈意见，根据该反馈意见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稿）》，并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修订稿）》的议案；并经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该发行方案，公司发行股票 148 万股，发行价格为 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1,006.40 万元。2022 年 5 月 2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188 号）。2022 年 8 月 5 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CAC 证验字【2022】0088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实际收到的出资款为 10,064,000 元。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披露《股票定向发行新增

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该次定向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三、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等事项。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 募集资金存放与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1、2022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

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黄花支行为本次发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该募集资金专户收到本次定向发行募集的资金 10,064,000 元。2022 年 8 月 9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及财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内容与全国股转公司网站公告的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出具的募集资金专户流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情况如下: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备注
浏阳河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中国银行长沙市 黄花支行	583378852545	0	已销户

注:公司已于2023年8月21日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截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145.57元,已转入公司中国银行长沙市黄花支行一般账户。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 根据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19日、2022年8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公司供应商款项等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2) 2023年,公司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元)
一、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68,480.05
加:2023年利息收入	145.57
加:2023年现金管理收益	-
减:2023年专户手续费等银行费用	30.00
减:2023年现金管理本金	-

加：2023 年赎回的现金管理本金	-
二、2023 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268,595.62

(3) 2023 年，公司 2022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可使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2023 年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元)	268,595.62		
二、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承诺使用金额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金额 (元)	2023 年实际使用金额 (元)
补充流动资金	10,064,000.00	9,799,000.00	268,450.05
合计	10,064,000.00	9,799,000.00	268,450.05
三、截至 2023 年 8 月 21 日销户前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元)	145.57		
四、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结余资金转出金额 (元)	145.57		
五、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元)	0		

注：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手续。截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145.57 元，已转入公司中国银行长沙市黄花支行一般账户。

公司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未及时公告的情况。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1 日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注销手续，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补充披露相关事项。

2、是否存在违规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 2022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况。

3、是否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23 年，公司不存在变更 2022 年第 1 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4、是否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

2023年，公司不存在使用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

5、是否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使用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6、是否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2023年，公司不存在使用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7、是否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2023年，公司不存在2022年第1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五、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

2023年，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违规情况，但存在专户注销未及时披露的情况，已于事后补充披露。

(本页无正文,为《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4 月 25日